



权限维持

万里





花名: 万里

曾就职于奇安信集团,担任高级渗透测试工程师,从事网络安全工作7年,参与四届全国HW行动、北京冬奥重保等活动,担任CISP-PTE、CISP-IRE出题及监考,为CNCERT、SRC平台等提交数百漏洞。专注研究前沿网络安全技术,具有丰富的实战经验。擅长技术:Web渗透、内网渗透、代码审计、Kali、安全工具开发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第二十七条

任何个人和组织不得从事非法侵入他人网络、干扰他人网络正常功能、窃取 网络数据等危害网络安全的活动;不得提供专门用于从事侵入网络、干扰网络正常功能及防护措施、窃取网络数据等危害网络安全活动的程序、工具;明知他人从事危害网络安全的活动的,不得为其提供技术支持、广告推广、支付结算等帮助。

课程内容仅用于以防御为目的的教学演示请勿用于其他用途,否则后果自负



1、《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相关规定:

第二百八十五条规定,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罪;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罪;提供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工具罪是指,违反国家规定,侵入国家事务、国防建设、尖端科学技术领域的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违反国家规定,侵入前款规定以外的计算机信息系统或者采用其他技术手段,获取该计算机信息系统中存储、处理或者传输的数据,或者对该计算机信息系统实施非法控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提供专门用于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的程序、工具,或者明知他人实施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的违法犯罪行为而为其提供程序、工具,情节严重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单位犯前三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各该款的规定处罚。



第一条

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或者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二百八十五条第二款规定的"情节严重":

- (一) 获取支付结算、证券交易、期货交易等网络金融服务的身份认证信息十组以上的;
- (二) 获取第(一) 项以外的身份认证信息五百组以上的;
- (三) 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二十台以上的;
- (四) 违法所得五千元以上或者造成经济损失一万元以上的;
- (五) 其他情节严重的情形。

实施前款规定行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二百八十五条第二款规定的"情节特别严重":

- (一) 数量或者数额达到前款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标准五倍以上的;
- (二) 其他情节特别严重的情形。

明知是他人非法控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而对该计算机信息系统的控制权加以利用的,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定罪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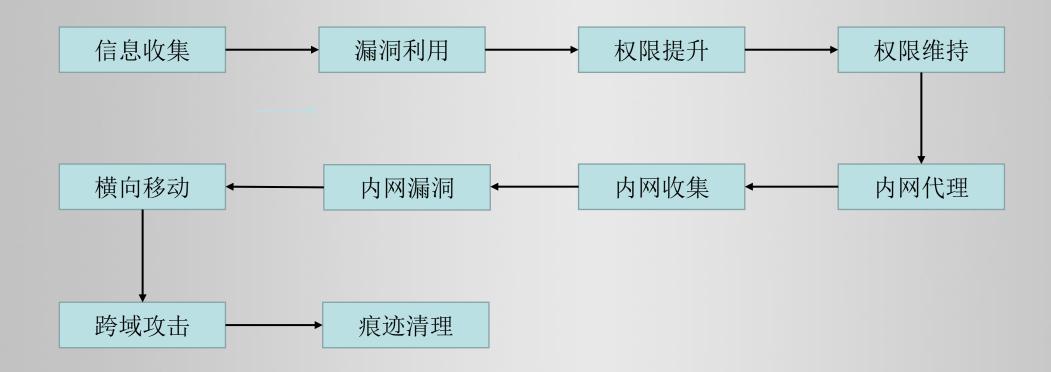
目录



- 1. Windows维持
- 2. Linux维持



红队攻击流程





权限维持

我们可以直接简单的把权限维持理解为我们在目标上安装了一个后门,权限维持的目的是保证自己的权限不会掉,一直控制住目标.



windows

- 1.用户维持
- 2.Shift后门
- 3.启动项维持
- 4.计划任务维持
- 5.服务维持



Linux

- 1.用户维持
- 2.Suid维持
- 3.软连接维持
- 4.Ssh公钥维持
- 5.定时任务